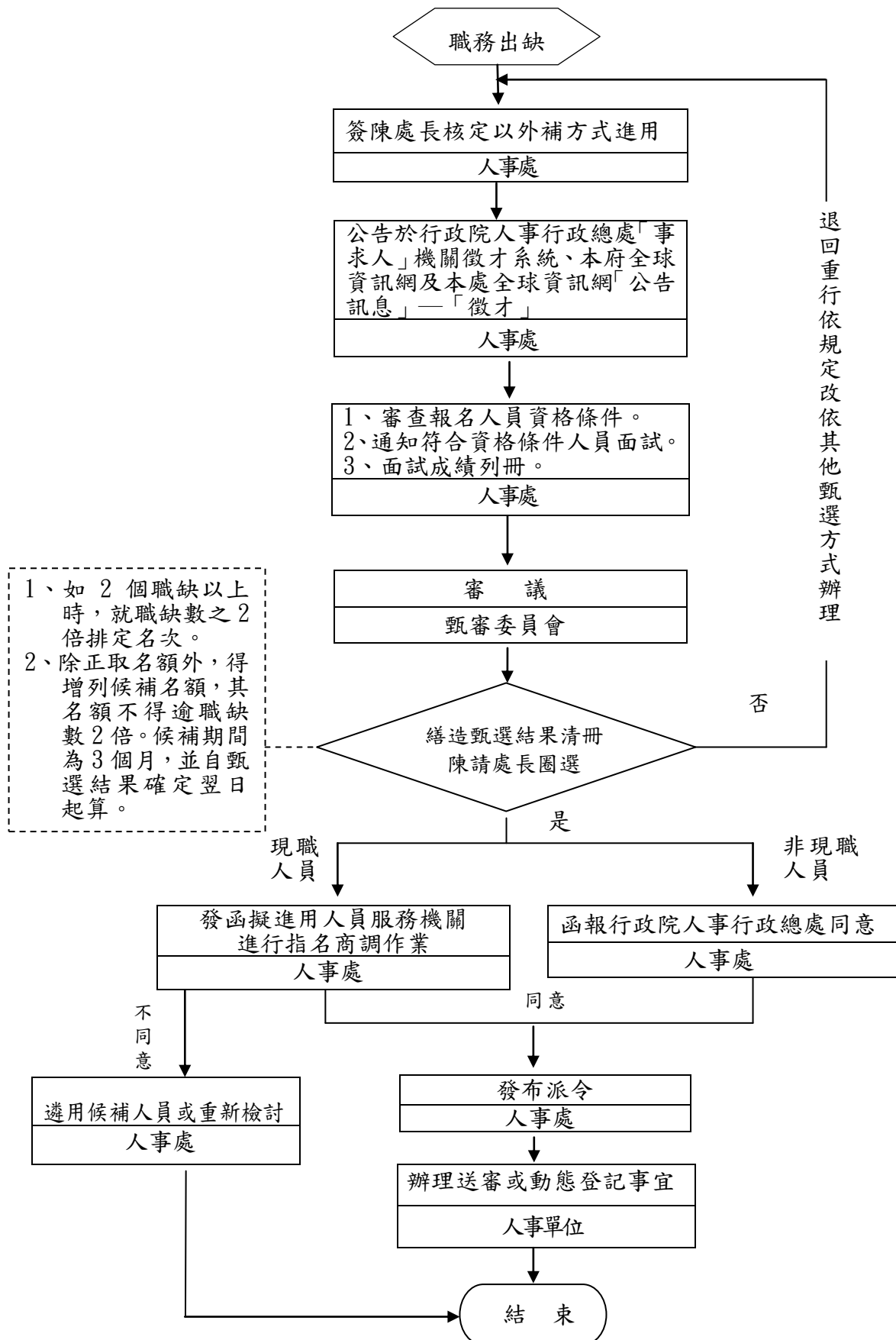


金門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

外補標準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編號	DA07
項目名稱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外補標準作業
承辦單位	人事處
作業程序說明	一、本處及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職務出缺，經核定外補者，由本處擬具甄選資格條件，奉准後將職缺訊息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本府全球資訊網及本處全球資訊網「公告訊息」—「徵才」。 二、依公開甄選人員需具資格條件審查報名人員資格。 三、通知符合資格人員面試。 四、依面試成績造列名冊送甄審委員會審查。 五、送請處長圈定人員。 六、發函至擬進用人員服務機關進行指名商調作業。 （一）擬進用人員服務機關同意過調，發布派令。 （二）擬進用人員服務機關不同意過調，遴用備取人員或改依其他甄選方式辦理。
控制重點	一、職缺訊息應公告至少 5 日。 二、依公開甄選人員需具資格條件審查報名人員資格。
法令依據	一、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 二、公務人員任用法 三、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 四、公務人員陞遷法 五、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
使用表單	一、公務人員履歷表。 二、金門縣政府人事處公開甄選面試人員清冊。 三、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職缺公開甄選評分表。 四、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甄選結果清冊。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 外補標準作業流程圖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外補標準作業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

_____年度

自行評估單位：人事處

作業類別（項目）：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事人員外補標準作業

評估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評估重點	自行評估情形		評估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 (一) 作業程序說明表是否與規定相符。 (二) 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			
二、職務出缺公告 (一) 職缺公告時，是否將職缺之機關名稱、職稱、職系、職等、辦公地點及報名規定等資料公告於網路？ (二) 職缺公告時，除正取名額外，若欲增列候補名額者，其名額及期間是否同時於公告內載明？			
三、審查報名人員 (一) 是否依公告之資格條件審查報名人員資格，如有缺漏文件，是否另請報名人員補件。 (二) 是否繕造金門縣政府人事處公開甄選面試人員清冊並通知合格人員面試。			
四、甄審委員會審查 是否送「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職缺公開甄選評分表」至甄審委員會審查。			
五、送請處長圈定人選 是否繕造「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甄選結果清冊」，送請處長圈定人選。			
六、發函商調現職人員 是否依處長圈定人選發函至該員服務機關指名商調。			
七、他機關函復 (一) 同意過調，發布派令。 (二) 不同意過調，遴用備取人員或改依其他甄選方式辦理。			
八、進用非現職人員 是否依處長圈定人選函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進用非現職人員。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無重大缺失。 ☐ 經檢查結果，本作業類別（項目）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部分項目未符合，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			
填表人：_____ 複核：_____ 單位主管：_____			

註：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一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評估。

2. 自行評估情形除勾選外，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評估情形。